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23-034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城塔下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多媒体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泽兰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7.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23 人，代表股份数量为

570,211,46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7000%，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0 人，代表股份数量为 567,227,77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3772%；

(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数量为 2,983,69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29%；

(3)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 16 人，代表股份数量为 4,057,11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390%。

8.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提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4.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5.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188,865	99.9960%	4,034,518	99.4430%
反对	22,600	0.0040%	22,600	0.55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鉴于同意的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故本提案获得通过。

6.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8.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对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的提案进行逐项投票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8.0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黄泽兰先生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9,274,518	99.9838%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162%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黄世春先生与黄泽兰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为本提案关联股东，其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560,474,197 股和 461,250 股，均对本提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8.0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黄世春先生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9,274,518	99.9838%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162%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黄世春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为本提案关联股东，其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560,474,197 股和 461,250 股，均对本提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8.0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范迪曜先生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69,040,500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范迪曜先生与本提案相关，为关联股东，其持有公司股份 1,169,465 股，对本提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8.0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刘佶女士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69,173,520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刘佶女士与本提案相关，为关联股东，其持有

公司股份 1,036,445 股，对本提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8.0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陈邦明先生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8.0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潘峰先生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8.0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王安建先生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的比例		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8.0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张洪发先生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8.0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武文光先生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8.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9.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088,865	99.9785%	3,934,518	96.9782%
反对	122,600	0.0215%	122,600	3.0218%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10. 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11.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12. 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70,209,965	99.9997%	4,055,618	99.96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370%
弃权	0	0	0	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累积投票表决，黄泽兰先生、黄世春先生、范迪曜先生、刘倩女士、

陈邦明先生、潘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3.01 选举黄泽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黄泽兰	570,099,658	99.9804%	3,945,311	97.2442%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黄泽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2 选举黄世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黄世春	570,099,652	99.9804%	3,945,305	97.2440%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黄世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3 选举范迪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范迪曜	570,099,652	99.9804%	3,945,305	97.2440%
-----	-------------	----------	-----------	----------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范迪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4 选举刘佶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刘佶	570,100,252	99.9805%	3,945,905	97.2588%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刘佶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5 选举陈邦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陈邦明	570,099,646	99.9804%	3,945,299	97.2439%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陈邦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6 选举潘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的比例		股份总数的比例
潘峰	570,099,652	99.9804%	3,945,305	97.2440%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潘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累积投票表决，王京彬先生、韩复龄先生、王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4.01 选举王京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 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王京彬	570,099,653	99.9804%	3,945,306	97.2441%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王京彬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2 选举韩复龄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 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韩复龄	570,099,649	99.9804%	3,945,302	97.2440%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韩复龄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事。

14.03 选举王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 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王平	570,099,645	99.9804%	3,945,298	97.2439%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王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累积投票表决，刘军先生、曾桂玲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5.01 选举刘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

非职工代 表监事 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刘军	570,099,849	99.9804%	3,945,502	97.2489%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刘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5.02 选举曾桂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全体出席股东的投票情况		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获得的赞成票数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曾桂玲	570,099,649	99.9804%	3,945,302	97.2440%

投票结果：通过累积投票表决，曾桂玲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作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对 2022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日常工作及保护投资者权益等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金诗晟、周焯培以现场方式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0 日